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

一、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总体分配情况

(一) 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李恺	董事	15	2.17%	0.09%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92人)		558	80.75%	3.32%
预留部分		118	17.08%	0.70%
合计		691	100.00%	4.11%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

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 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拟授出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比例
李恺	董事	10	6.71%	0.06%
吴宏	董事、财务总监	10	6.71%	0.06%
王依娜	董事、董事会秘书	10	6.71%	0.06%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19人)		119	79.87%	0.71%
合计		149	100.00%	0.8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业务）骨干名单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1	谢春松	33	余海	65	黄嘉欣
2	王君娜	34	李欣欣	66	苏丽云
3	时杰	35	黄沛锋	67	陈木青
4	李佳坪	36	蔡清清	68	吉明来
5	兰剑	37	林镇纯	69	刘梅汕
6	纪一桀	38	杨德财	70	周捷
7	张国胜	39	薛超	71	林焯
8	侯安成	40	陈煜纯	72	蔡梓龙
9	洪萌曦	41	陈雪丽	73	陈泽佳
10	李梦能	42	江娉婷	74	陈梦婕
11	林冰莹	43	余伟强	75	唐梦洋
12	陈永东	44	洪舜香	76	江鹏新
13	吕凯春	45	吴婷婷	77	谢志弘
14	徐翔	46	姚兆珩	78	陈茹燕
15	张创欢	47	陈梓英	79	王锦梅
16	黄梓超	48	陈丹洁	80	姚兴斌
17	谢亚男	49	陈艺源	81	邓自坤
18	王燕微	50	张家凯	82	高新义
19	刘佩卿	51	郑基哲	83	闫洪德
20	谢林华	52	刘楚鹏	84	陈秋娜
21	黄晓芬	53	蔡炼	85	柯霖
22	柯静	54	陈建龙	86	陈芷莹
23	蔡钟	55	邱逸琳	87	高方
24	王权	56	陈曼婷	88	苏万里
25	温彦儒	57	叶明杰	89	包蓬博
26	侯重喜	58	黎祖安	90	林小冰
27	钱忠田	59	陈明惠	91	伊瑶瑶
28	白琳	60	陈贤婕	92	范馥虹
29	林金梅	61	黄佳敏		
30	章枫兰	62	黄逸芝		
31	余钢鹏	63	余秋纯		
32	许惜芝	64	曹端帆		

注：1、上述名单排名不分先后，姓名以激励对象本人身份证件为准。

2、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在授予前离职或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将其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